白鹤滩街道金沙社区一站式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EPC)竞争性磋商公告项目编号: HCZB03202505006

项目概况

白鹤滩街道金沙社区一站式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EPC)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获取(下载)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于2025年5月26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 项目编号: HCZB03202505006。
- 2. 项目名称: 白鹤滩街道金沙社区一站式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EPC)。
- 3.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 4. 预算金额: 3700000.00 元。
- 5. 最高限价:设计费最高限价 80000.00 元,施工总承包最高限价:按经相关方审核确认的结算金额不浮动。
- 6. 采购内容:本项目为白鹤滩街道金沙社区一站式综合服务设施建设项目(EPC),新建白鹤滩街道金沙社区一站式综合服务设施922.57 m²,场所改造2424 m²,附属及配套相关设施设备等。其中:
- (1)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为满足项目实施、验收及正常使用而完成本项目所有专业的优化设计、施工图设计。完成设计全套成果资料制作;施工图设计阶段专项技术方案审查,配合审图公司完成施工图审查;全套成果资料制作、相关设计配合及有关报批(审批)手续、资料收集、现场指导与监督、施工过程中的全过程设计服务及协调工作、竣工验收配合、工程质量缺陷责任期内的设计跟踪服务及相关后续服务等。
- (2) 采购部分:完成本项目所需所有材料设备的采购、保管、安装及调试、移交以及质保期内的保修服务等。
- (3)施工部分:按照设计施工图编制施工图预算,完成经采购人认可并通过审核的施工图及经审核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所示内容的施工。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包含主体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室外道路、室外给排水、室外电气、交通设施、变配电系统、室外外接电、污水处理工程等。完成工程结算、竣工图编制、质保等工作。完成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范围内的所有工程施工任务。

- (4) 其他工作:配合采购人完成竣工决算、资料移交工作。
- 7. 合同履行期限(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0 日历天内完成全部工作,并一次性通过验收。
 - 8. 建设地点:云南省昭通市巧家县白鹤滩街道金沙社区。
- 9. 质量要求:设计服务符合现行国家标准、规范和强制性条文并满足采购人就本项目设计提出的要求,并确保成果资料完整、真实准确、清晰有据,设计图满足施工要求并通过审核。施工工作符合现行国家、省、市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一次性验收合格。
 - 10.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本项目接受联合体磋商。联合体牵头人必须为承担施工任务的单位,联合体成员不得超过2家,且须满足下列要求:
- (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约定各方拟承担的工作和责任,并将 联合体协议书随响应文件一并提交采购人;
- (2)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成交后签署的合同协议书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 (3)联合体成交后,联合体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联合体各方为履行合同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 (4)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 (5)两个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磋商。 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磋商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参加磋商,也不得组成新的联 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同一项目中磋商;联合体各方在同一采购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 独参加磋商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磋商的,相关磋商均无效;
 - (6) 联合体资质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并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进行认定。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 其他法定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财务报表(财务报表含但不限于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或近三个月银行出具的资信或资金证明文件(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不满一年的企业,需提供

自成立至今的财务报表或银行出具的资信或资金证明文件);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或书面声明;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须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工商登记注册之日起未满1个月的提供成立以来的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凭证或相关情况说明;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证明)。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执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扶持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扶持政策。
 -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 (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工程设计综合资质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丁级及以上资质。
- (2) 供应商具有有效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3) 拟派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建筑工程专业),注册在供应商单位,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2024年1月至今任意1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 4.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相关要求:①供应商应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②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没有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的除外),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信用查询截止时点: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当天查询,并提交磋商小组(查询结果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并将查询记录留存)。
- 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采购文件获取

- 1. 时间: 2025 年 5 月 13 日至 2025 年 5 月 20 日,每天 09: 00 时至 17:00 时(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逾期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 2. 磋商文件获取资料: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
- 3.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搜索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进行获取。点击找到需要参与的项目公告,按步骤完成基本信息填写,上传"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资料原件扫描件"。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完成竞争性磋商文件获取的,无须到现场办理。
 - 4. 磋商文件费用: 600.00 元。

四、响应文件递交

- 1.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磋商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年5月26日下午14时00分,地点为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昆明市北京路900号颐高数码中心A座15楼)会议室。
 - 2.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 3. 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将于上述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进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准时参加。

五、响应文件开启

- 1. 时间: 2025年5月26日下午14时00分(北京时间)。
- 2. 地点: 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 开标方式: 现场开标。
- 2. 是否需要缴纳磋商保证金: 否。
- 3. 采购信息、成交结果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 名 称: 巧家县民政局

地 址:昭通市巧家县青年路 24号

联系方式: 陈老师, 0870-302130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座 15 楼

联系方式: 何定建、曾晓海、陈楚虹、徐国正、陈晓旭、杨永婧,

0871-64885092, 64885087, 13669765657

3. 项目联系方式

采购人联系方式: 陈老师, 0870-3021302

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何定建,0871-64885092、64885087、13669765657